證　　明

(113）手協裁證字第 004 號

中華民國手球協會　茲證明　下列人員擔任

113 年全國手球錦標賽(113/12/4-8、12/8-12)

技術委員/裁判員負責盡職，准予每人折抵免專業進修課程時數：2 小時

名單如下：

技術委員：

梁振吉、宋孟遠、戴暉恩、洪國焜、黃瑞貞
廖育辰、蔡文勝、謝慶龍、李立成、游義良
陳清水、章來成、翁宏裕

裁　判　員：

田金抱、陳文博、吳宗翰、洪詮凱、王政憲
王淯仟、沈義忠、林建晟、洪嘉蓮、曹少樺
曹承岳、許正逸、陳奕銘、黃俊瑋、黃庭育
黃品慈、楊巽評、張文德、陳禹寰、葉亮均
劉昌駿、徐銘鴻、林采億、葉孟昌、許維哲
許智堯、邱承恩、張永錩、舒正慧、謝承霖
蘇大智、顏玉佳、江念璇、陳賢昌、劉奕宗
謝念恩、翁宏裕、林進吉、趙柏諺、方栢贙
劉秉原、劉子華、蘇張婷楦

本賽事依據：教育部體育署 113 年 09 月 16 日
臺教體署競(一)字第 1130035590 號函辦理

Chinese Taipei Handball Association

理事長　林佳和

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12 日